

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闽卫督函〔2023〕81号

答复类别：A类

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1450号建议的答复

张璐代表：

《关于在高中学生中推广心肺复苏技能培训的建议》（第1450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工作开展情况

我委高度重视急救知识普及推广工作，联合省红十字会等部门，开展面向公众的心肺复苏等急救知识和技术的培训，持续加大对教育、交通运输、体育、商业等相关领域从业人员的应急救护培训力度。

（一）完善急救相关制度建设。2021年1月，我委联合省发改委、省教育厅等部门印发《关于进一步完善院前医疗急救服务工作的通知》（闽卫医政〔2021〕10号），要求各地积极开展中小学急救常识普及，推广高中生、大学生基本急救技能培训，提升全人群自救互救能力。

（二）积极开展大众急救知识普及。我委通过官方网站及“健康福建”公众号等新媒体，以知识科普、新闻报道等形式开展心

肺复苏相关知识宣传，并在每年“120 心梗救治日”“心梗复苏周”及相关社会热点事件期间，组织急救专家制作心肺复苏术和急救常识实操及科普视频，进行集中科普。

（三）积极推进公共场所 AED 配置及群众性应急救护工作。2022 年起，省委、省政府将公共场所配置 AED+群众性应急救护公益培训项目列入为民办实事项目，为期 2 年。为推进项目顺利实施，我委联合省红十字会、省教育厅等部门印发了《“十四五”公共场所配置 AED+群众性应急救护公益培训项目实施方案》，面向群众开展应急救护知识培训，提升应急救护知识普及率，提高学校等重点场所 AED 设备配置率，计划在 2 年内新增配置 AED 共 4000 台，培训救护员 40 万名。2022 年已新增 2200 余台 AED，培训救护员约 22 万人。

（四）提高校园卫生健康工作整体水平。2022 年 9 月，省教育厅与我委联合印发《关于全省中小学幼儿园健康副校（园）长配备及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，鼓励选聘医务工作者担任健康副校（园）长，共同推进学校健康教育及医校卫生应急协作，保障师生身体健康及生命安全。以南平市武夷山市为例，该市朱子学校聘请武夷山市五夫镇卫生院院长担任健康副校长，上任后即对全校师生开展心肺复苏急救培训，指导师生现场操作演练。

二、下一步工作

下一步，我委将积极吸纳您的建议，继续加强与红十字会、教育等部门的沟通协调，推动公共场所 AED 等急救设备配备，积

极选调医护人员作为师资骨干，承担应急救护员培训授课任务，加大急救常识的推广和普及，提升公众（尤其是高中学生）急救知识和技能水平，形成全社会支持急救的良好环境，进一步提升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。

感谢您对卫生健康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领导署名：杨闽红

联系人：伍越

联系电话：0591-87850554

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3年4月28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、省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，福州市人大常委会，省政府办公厅。